

四 附 件 、 會 計 事 項 分 錄 釋 例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一	年度開帳分錄	轉帳傳票	流動資產科目 其他資產科目 (或累積短絀) 流動負債科目 其他負債科目 累積賸餘	平衡表科目請 列至4級。
		轉帳傳票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 其他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1. 請參照「固定 項目增減情 形表」所列項 目登載(爾後 財產減少時 作相反分 錄)。 2. 本分錄請依 固定項目科 目登載。
二	收到違約罰款 收入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違規罰款收入	
三	收到中央補助 款			
(一)	收到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二)	退還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銀行存款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四	收到存款之利息收入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利息收入	
五	收到一般收入			
(一)	收到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收入	收入科目請列至3級。
(二)	退還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收入 銀行存款	收入科目請列至3級。
六	收到土地回饋金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受贈收入	
七	收到報廢財產殘值收入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其他財產收入	
八	收到以前年度未及列帳收入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雜項收入	
九	收到以前年度支出收回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雜項收入	
十	退還以前年度收入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其他(91Y) 銀行存款	該項支出應辦理併決算。
十一	保證金、押標金			
(一)	收到時 1. 現金、票據 2. 有價證券、	收入傳票 轉帳傳票	銀行存款 存入保證金 保證品	備忘分錄並於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保證書、保險單或定期存單		應付保證品	平衡表附註表達。
(二)	發還時 1. 現金、票據 2. 有價證券、保證書、保險單或定期存單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存入保證金 銀行存款 應付保證品 保證品	備忘分錄並於平衡表附註表達。
十二	零用及週轉金			
(一)	提撥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零用及週轉金 銀行存款	
(二)	撥還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三)	收回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零用及週轉金	
十三	支用各項業務計畫(無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十四	支用各項業務計畫(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一)	支付款項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二)		轉帳傳票	各類財產科目 購建中固定資產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1. 本分錄請依固定項目科目登載。 2. 財產減少時為相反之分錄。
(三)	購建中固定資產完工或結案時	轉帳傳票	各類財產科目 購建中固定資產	本分錄請依固定項目科目登載。
十五	預付款項			
(一)	支付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預付款項科目 銀行存款	
(二)	轉正時 1. 無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2. 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預付款項科目 ○○計畫—用途別科目 預付款項科目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1.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2. 本分錄請依固定項目科目登載。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三)	收回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預付款項科目	
十六	暫付款項			
(一)	支付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銀行存款	
(二)	轉正時 1. 無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2. 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計畫—用途別科目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1.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2. 本分錄請依固定項目科目登載。
(三)	收回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十七	押金			
(一)	支付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存出保證金 銀行存款	
(二)	收回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存出保證金	
十八	代收款項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一)	收到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應付代收款	
(二)	支付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	
十九	聘僱人員離職 儲金			
(一)	提撥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 列至3級。
(二)	存入離職儲金款 項或銀行帳戶產 生孳息時	轉帳傳票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三)	支付時	轉帳傳票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四)	收回未依規定 離職人員之公 提部分			
1	收回當年度部 分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計畫—用途別科目	用途別科目請 列至3級。
2	收回以前年度 部分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雜項收入	
二十	年度進行中，收 到審計機關審 核通知當年度 修正或剔除事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項			
(一)	修正收入			
1	增列收入	收入傳票 轉帳傳票	銀行存款 (或應收款項科目) ○○收入	
2	減列收入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收入 銀行存款 (或應付款項科目)	
(二)	剔除或減列支出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計畫—用途別科目	
二十一	年終整理分錄			
(一)	屬本年度經費支出已完成或已驗收但未及於年終付款之事項			
1	無須登錄固定項目者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1. 認列應付未 付支出時 2. 下年度實際 付款時	轉帳傳票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應付款項科目 應付款項科目 銀行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 列至3級。
2	須登錄固定項 目者 1. 認列應付未 付支出時 2. 下年度實際 付款時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應付款項科目 購建中固定資產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應付款項科目 銀行存款 各類財產科目 購建中固定資產	用途別科目請 列至3級。 本分錄請依固 定項目科目登 載。
(二)	認列應收未收 收入			
1	認列時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收入	
2	下年度實際收 款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 應收款項科目	
二十二	年終結帳分錄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一)	結轉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科目	轉帳傳票	○○收入 本期賸餘 本期賸餘 ○○計畫—用途別科目	
(二)	結轉本期餘絀至累積餘絀	轉帳傳票	本期賸餘 累積賸餘 或 累積短絀 本期短絀	
二十三	年終結束分錄—結轉平衡表科目	轉帳傳票	流動負債科目 其他負債科目 累積賸餘 流動資產科目 其他資產科目 (或累積短絀)	平衡表科目請列至4級
	年終結束分錄—結轉固定項目科目	轉帳傳票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 請參照「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所列項目登載。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二十四	收到審計機關 決算審核通知 修正或剔除事 項			
(一)	修正收入			
1	增列收入			
(1)	增列已收訖之 款項未認列收 入者	轉帳傳票	預收款項科目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累積賸餘	
(2)	增列應收未收 款項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累積賸餘	
2	減列收入	轉帳傳票	累積賸餘 應付款項科目 (或應收款項科目)	
(二)	剔除或減列支 出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或應付款項科目) 累積賸餘	
(三)	修正原列支出 款項未耗用者	轉帳傳票	預付款項科目 累積賸餘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四)	修正原列預付款項已耗用者	轉帳傳票	累積賸餘 預付款項科目	